

#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111 年度

### 董事會、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

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，依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辦理。

**評估方式：**採董事會、董事成員自評。

**評估期間：**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。

**評估範圍：**整體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、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。

**評估標準：**績效考核自評總分為 5 分；

4 分以上：優於標準；3 分以上未滿 4 分：符合標準；3 分以下：待加強

**評估程序：**由執行單位協助收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活動相關資訊，分發相關自評問卷並回收統計後，針對第八條評估指標之評分標準，記錄評估結果報告，提送董事會報告，作為檢討改進之依據。

**執行單位：**董事長室。

彙總自評問卷之評估結果報告如下：

#### 1. 董事會：

衡量項目	題數	得分	平均得分
(1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55	4.58
(2)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60	5.00
(3)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31	4.43
(4) 董事會的選任及持續進修	7	23	3.29
(5) 內部控制	7	35	5.00
<b>總題數/總得分/總平均得分</b>	<b>45</b>	<b>204</b>	<b>4.53</b>
<b>自評估果</b>	<b>優於標準</b>		

#### 2. 董事會個別成員：共 9 人

衡量項目	題數	總得分	平均得分
(1)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135	5.00
(2) 董事職責認知	3	135	5.00
(3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346	4.81
(4)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135	5.00
(5)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125	4.63
(6) 內部控制	3	135	5.00
<b>總題數/總得分/總平均得分</b>	<b>23</b>	<b>1,011</b>	<b>4.91</b>
<b>自評估果</b>	<b>優於標準</b>		

### 3. 審計委員會：共 3 人

衡量項目	題數	總得分	平均得分
(1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7	4.75
(2)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7	72	4.80
(3)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105	5.00
(4)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45	5.00
(5) 內部控制	3	45	5.00
<b>總題數/總得分/總平均得分</b>	<b>22</b>	<b>324</b>	<b>4.91</b>
<b>自評估果</b>	<b>優於標準</b>		

### 4. 薪酬委員會：共 3 人

衡量項目	題數	得分	平均得分
(1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60	5.00
(2)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72	4.80
(3)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105	5.00
(4)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45	5.00
(5) 內部控制	3	45	5.00
<b>總題數/總得分/總平均得分</b>	<b>22</b>	<b>327</b>	<b>4.95</b>
<b>自評估果</b>	<b>優於標準</b>		

#### 評估結果及應用：

- 1、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參酌 111 年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核結果，以持續精進董事會運作之效能，評估結果亦將作為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之參考依據。
- 2、持續精進董事會，個別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考核面向，提升各該面向之效能。